

中共宁波市江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委员会文件

北区市监党〔2022〕19号



中共宁波市江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委员会 关于刘金英等同志任职的通知

慈城分局，各市场监管所、机关各部门：

根据《新录用公务员试用期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刘金英等2名同志录用后试用期已满，经考核合格，现予以任职：

刘金英为宁波市江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洪塘市场监督管理所四级主任科员；

黄莘涵为宁波市江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庄桥市场监督管理所一级科员。

以上同志任职时间从2022年8月起计算。

中共宁波市江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委员会

2022年9月7日



抄送：区委组织部、区人社局。

中共宁波市江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委员会

2022年9月7日印发
